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張瑋珊

電話：04-22289111+54329

電子信箱：sameyed4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居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40114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87040000E_1140114051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4011405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114學年度全國新住民語文課程【新文化·共遨遊】說故事比賽」本市參賽代表遴選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1月10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570392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選修新住民語文課程學生學習興趣及動機，促進師生之間跨校交流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將於115年3月辦理旨揭說故事比賽，並鼓勵學校選修新住民語文課程學生（含實體課程、遠距課程）報名參賽。

三、為遴派本市參賽代表，相關事宜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參選資格：全市公、私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，114學年修習新住民語文課程，包含越南語、印尼語、泰語、緬甸語、柬埔寨語（高棉語）、馬來語、菲律賓語之學生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

教務處 收文：114/12/10



1140007513

有附件

- 
- 1、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加，各校每語別之教育階段組至多推派1名學生參賽，各校應落實校內遴選機制，薦派績優學生參加本市代表遴選。
- 2、報名組別依教育階段分為：國小一~三年級組、國小四~六年級組及國中組，每組皆為個人參賽。
- 3、學校自行錄製影片後於指定時間上傳至指定雲端網址，並於上傳影片後填寫google表單完成報名，完成報名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變更參賽學生及參賽內容。
- 4、上傳影片檔名請註明校名、語言別及教育階段組別。

(三)遴選方式說明如下：

- 
- 1、故事主題及內容請參考全國賽簡章之故事主題類別擇一自由撰稿。
- 2、說故事口語表達請全程以「中文」為主，新住民語文為輔，故事內容須包含10（含）個新住民語單字，並分別以中文及新住民語陳述一遍，超過10個以上部分不予以計分，另請將故事文本上傳至報名表單內。
- 3、影片總長度以3分鐘為限，影片時長超過規定者，不列入評審。

(四)上傳影片網址：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PFmsft0bl00hPb-KTluxOMQ-9nbgrj0Y?usp=sharing>

(五)報名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VD7auRrT4XF8PWMVA>

(六)上傳遴選影片及報名時間：114年1月12日上午10時至1月23日下午5時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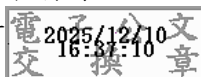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檢附「114學年度全國新住民語文課程【新文化・共遨遊】

說故事比賽實施計畫」及故事文本範例各一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（國小部）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（國小部）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（國小部）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（國小部）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